

证券代码：873774

证券简称：乘风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源证券

成都乘风流体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成都乘风流体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提名龚王军、曾和友、刘友良、余启钊、李源、王兴亮、叶平、许世法、胡建、胥丹红、树钟岭、童俊、李红彪、华政、罗峰、周建、易杨、陈翔、郭星、黄崇永、刘良碧、林长洪、张斌、王国虎、刘子立、何从均、陈宗兵、袁勇、王剑英、刘彪，以上30人为公司核心员工，并于2025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2025-036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至2025年5月5日进行公示并向全体员工征求意见。截止公示期满，公司未收到关于本次核心员工认定提出的异议。

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同意提名上述30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各项规定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认定龚王军、曾和友、刘友良、余启钊、李源、王兴亮、叶平、许世法、胡建、胥丹红、树钟岭、童俊、李红彪、华政、罗峰、周建、易杨、陈翔、郭星、黄崇永、刘良碧、林长洪、张斌、王国虎、刘子立、何从均、陈宗兵、袁勇、王剑英、刘彪，以上30人为公司核心员

工，并同意将《关于提名并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乘风流体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乘风流体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5 月 6 日